海港区投资促进局

2016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投资促进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招商引资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国际国内经济动态和资金流向；负责全区招商引资活动的组织协调；负责搜集、储存、发布招商引资信息；负责投资客户的联络、招商引资项目的推介以及项目的洽谈、签约工作；加强同国内外招商中介组织的合作，拓展招商引资渠道；制定招商引资奖励政策；负责承办区委、区政府及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海港区投资促进局部门决算仅有1个独立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投资促进局部门2016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投资促进局部门2016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年共计收入411.66万元，较2015年收入 453.09万元减少41.43万元。

2016年共计支出446.79万元，较2015年支出418.09万元增加28.7万元。

2016年度上年结转和结余55万元，本年收入411.66万元，本年支出446.7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9.87万元。

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结余55万元，本年收入411.66万元，本年支出446.7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55万元。

2016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节余0万元，本年度收入0万元 ，本年度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节余0万元。

**（二）、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1、2016年度海港区投资促进局决算收入411.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11.66万元，占总收入的100%。

2、2016年度海港区投资促进局决算支出446.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6.08万元，占总支出的60%，项目支出180.71万元，占总支出的40%。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年共计收入411.66万元，较2015年收入 453.09万元减少41.43万元。主要为项目支出年初预算减少。

2016年共计支出446.79万元，较2015年支出418.09万元增加28.7万元。主要为工资上调及养老保险比例上调等；上年结转结余经费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海港区投资促进局“三公经费”决算数为5.1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3.17万元相比，增加1.96万元。2016年度三公经费较2015年相比，略有增加。主要是因为公车老化，维修保养费用增加，加上公务活动多，公车使用频率增加，使得公车运行维护费用比去年增多。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我局共有车辆5辆，购置费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5.13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的说明。**

201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3.08万元，比2015年增减少166.14万元，降低67%。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根据政策削减本年办公经费20%，加上倡导节能减排的办公政策，缩减日常办公开支，减少办公用品的购买数量，减少公务用车的使用频。

**四、政府采购情况的说明。**

201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4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88万元。采购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性资金。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一般公务用车5辆，其中3辆待报废，总价值74.91万元。

**六、绩效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绩效预算执行情况通过部门决算软件进行测评后得分为85分，主要扣分及原因为：1、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扣1.5分，原因为是当年基本工资标准进行调整人员性支出大幅增加等原因导致我部门本年实际收入大于年初预算。2、基本支出预决算差异率扣5分，原因为本年实际收入增加导致支出增加，同比年初支出预算差异率增大。3、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扣0.5分，原因为本年财政拨款结转同比上年减少。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我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为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入和支出。

**二、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是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其中，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形成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专门设立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及其支出口径**

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是指单位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等。

公务接待费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本次公开的“三公”经费支出口径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资金。

**四、机关运行经费及其支出口径**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